

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

一、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概述

近期受多重因素的影响人民币汇率震荡波动，由于公司开展进出口国际业务，主要采用外币进行结算，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，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。为了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以及对公司成本和利润的影响，使公司专注于主业生产经营，经审慎考虑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。

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15,000 万元（同等价值外汇金额），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。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、实际需要审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和选择合作银行。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，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（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）不超过前述审议额度。

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，包括美元、欧元、日元等。

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只允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、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境内金融机构进行交易，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。

二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

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，不做投机性的交易操作，但同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：

（一）汇率波动风险：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，若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约定的远期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，将造成汇兑损失。

（二）内部控制风险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，复杂程度高，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科学或者执行不到位而造成风险。

（三）客户违约风险或回款预测风险：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，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，会造成与外汇套期保值产品期限不匹配而可能导致公司损失。

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，实际执行过程中，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，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，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的交割风险。

三、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公司已制定了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，规定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，禁止投机交易。对公司相关的审批权限、内部审核流程等做了明确规定，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，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，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。

（二）为防止与外汇套期保值产品期限不匹配，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，积极催收应收账款，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。

四、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，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和披露。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。

五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结论

公司为了锁定成本，降低汇率风险，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，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降低成本及经营风险。公司已为操作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，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，可有效控制风险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综上，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地降低汇率波动风险，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。

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17 日